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2、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5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5 名。
- 4、会议由刘灯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 5、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经营管理班子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推荐，董事会聘任刘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吕鹏先生、赵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吴仕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8）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基于公司实际治理需要，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员组成调整如下：王旭（独立董事）、戴淑芬（独立董事）、刘灯，其中王旭为召集人。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四日

附：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灯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秘书、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企业文化处主管、中信国安投资有限公司行政信息部总监、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中信国安城市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信国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未持有公司股票。

吕鹏先生：1975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公司项目管理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赵明先生：197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预备党员，历任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无线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吴仕增先生：1974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崇文新世界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副经理、新世界中国地产（北京）财务管理部核算经理、会计主任、北京中企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信国安投资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总监助理、副总监、中信国安城市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原中信国安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资金管理副总监、总监、财务部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